

##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宝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7年4月15日通过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一致讨论，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应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以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92,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87,6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照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已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体系机构完整，内审部门人员齐备，内控重点工作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完整、业务活动正常进行，能够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

观、准确。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因做好后勤保障、员工福利及业务发展之需，2017 年日常经营中向本公司关联方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采购大米及发生房屋租赁业务，预计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

经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公司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基于日常经营的必要性，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6 年度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16 年度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2016 年度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可随时赎回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其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通过稳健的资金增值来维护和提升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特点，针对市场前景的前瞻性预判，而做出的决定，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同意公司将首发上市募投项目《五常葵花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扩产项目》之建设期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

构,该机构在担任公司上市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战略目标、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股东要求和意愿等因素,对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进行审慎预判,从而建立的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以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备查文件: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6日